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融环境”)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9日以电话、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10月11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四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全部股票期权份额共计34万份，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人数由77人变为73人；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000万份变为966万份，其中首次授予部分调整为866万份，预留授予部分为100万份不变。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其它内容与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董事毛军亮、郭
接见、陈卫东、张玉国作为激励对象，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
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19 年
10 月 11 日为授予日，向 7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66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41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董事毛军亮、郭
接见、陈卫东、张玉国作为激励对象，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一日